

会昌县城市管理局文件

签发人：罗庆豪

会城管建字〔2023〕10号

分类：A

同意对外公开

关于县十八届人大三次会议 第55号建议的答复

尊敬的许楠代表：

您在县十八届人大第三次会议上提出的“关于加快在南街路和惠城路交汇的十字路口安装设置红绿灯等交通设施的建议”收悉，现答复如下：

经我局工作人员现场勘察，南街路和惠城路交汇路口至湘青桥西端存在两个路口，湘青桥桥面、南街（湘江花园段）为双向两车道。该路段情况复杂，在此处设置红绿灯交通设施，需设置左转、直行、右转车道，当此处设置红绿灯，南街路和惠城路交汇路口至湘青桥西端路口来往车辆容易加塞湘青桥至惠城路过往车辆，不利

于道路的通行。本身湘青桥为双向两车道，如果湘青桥堵塞会进一步加剧湘青路与下渡街路口的交通。

若设置红绿灯通行，惠城路至湘青桥过往车辆车速加快，湘青桥东端为下坡，易增加下渡街与湘青桥路口的安全隐患。

另外，湘青桥过往重车多，且桥梁承载能力有限，桥面堵塞易停留大量车辆，容易损伤桥梁结构，时间一长易出现桥梁安全隐患。所以，此路口不宜设置红绿灯。为保障车辆与行人安全通行，我们将安装减速带或减速慢行标志灯。

感谢您对我们工作的关心与支持。我们将于8月15日前对您提出的建议的办理情况进行回访，当面倾听您的宝贵意见、建议和批评，以帮助我们认真履行好工作职责，进一步做好各项工作。

附：人大代表建议办理情况征询意见表



抄送：县人大常委会选任联工委、县政府办公室

联系单位及电话：会昌县城市管理局 5636161

邮政编码：342600